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104 号楼 6 层 601 号)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
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二〇年六月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00.00 万元（含 2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正镶白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与处置中心项目	77,744.29	72,560.00
2	江西屹立年产 10 万吨再生电解铜节能减排技术改造一期项目	17,163.26	12,440.00
3	宁夏莱德 6 万吨污油泥及 5 万吨废矿物油技术改造项目	12,055.12	10,230.00
4	甘肃瑞龙 1000t/a 低放废物减容处理项目	16,156.52	11,420.00
5	江苏盈天危险废物焚烧处理项目	15,325.80	6,300.00
6	江苏盈天扩建危险废物综合利用处置项目	11,800.66	5,100.00
7	山东希元年回收再生 10 万吨废活性炭综合利用项目	23,880.00	21,950.00
8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60,000.00
合计		234,125.65	200,000.00

募集资金到位后，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金额及具体方式等事项进行适当调整。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

（一）填补危险废物处置能力不足的缺口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7 年，全国危险废物产生量 6,936.89 万吨，同比增长 29.73%；全国危险废物综合利用量 4,043.42 万吨，同比增长 43.20%；全国危险废物处置量 2,551.56 万吨，同比增长 58.90%；我国危险废物处置能力仍存在较大缺口，剩余 870.87 万吨危险废物未得到有效处置而被贮存。

在目前危废处置缺口较大的背景下，为了加快危废处置产业化进程，进一步改善生态环境，公司大力发展危险废物处置业务，为填补危险废物处置能力不足的缺口、促进长江三角洲及中西部地区经济、社会、环境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二）突出公司业务重点，建设危险废物处置的完整业务链

在外部融资环境变化、行业政策调整的背景下，公司主动调整业务方向，聚焦生态与环保领域，并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其中环保板块的危废处置业务将成为公司重要的盈利增长点。公司自 2015 年起通过“并购+自建”的方式进军危险废物处置行业，目前公司重点在我国废物污染源集中的地区投资了多个废物处理项目，形成了覆盖长江三角洲及中西部地区的以工业废物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为业务核心的产业布局，业务遍及江苏、山东、江西、甘肃、宁夏及内蒙古等，占据了我国较为核心的工业危废市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加大对中西部等优质市场的开发力度，加强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市场开拓和业务布局，进一步占领更多的市场份额。

目前，公司业务已着手实现从工业废物的收集、无害化处理到资源化综合利用，建立起一条危险废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理的完整业务链。公司计划加大投资，进一步建设危废处置项目，最大程度地满足客户需求，提高综合竞争力。

（三）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全面提升盈利能力

危废行业作为重资产运营模式的代表，单体项目投资额通常较大，对公司自身现金流周转要求较高。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有助于公司缓解现金流的情况，进一步完善危废处置业务，保证对业务链核心、重要环节的持续资本投入，不断加强综合实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三、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

（一）国家环保监管力度不断加强

随着政府对环保产业重视度的不断提高，对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的监管也在不断加强。2013 年至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已经进行了四次修订。

2017年12月，生态环境部开始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展开修订，以进一步加强对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经营活动及转移活动的监督管理，防治危险废物污染环境。

2018年5月10日，在立法层面加强危废监管的基础上，生态环境部下发《关于坚决遏制固体废物非法转移和倾倒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全过程监管的通知》，主要内容包括全面摸排妥善处置非法倾倒固体废物、全面调查危险废物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源及流向，严厉打击固体废物非法转移违法犯罪活动，同时落实产废企业污染防治主体责任，促进地方保障固体废物集中处置能力等。

危险废物监管的加强，规范了企业危废处置行为，企业违法成本提高，迫使企业将其自身不能处置的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企业进行处置，为危废处置运营企业发展提供了契机。

（二）危险废物产量持续增长

伴随我国经济发展，危险废物产量也在不断提升，作为危险废物主要组成部分的工业危险废物增长尤其迅速。根据生态环境部《2019年全国大、中城市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年报》，仅全国200个大、中城市2018年工业危险废物产生量达到4,643万吨，与2017年202个大中城市产生的4,010.1万吨工业危险废物相比，增加15.78%；全国200个大、中城市2018年医疗废物产生量达到81.7万吨，与2017年202个大中城市产生的78.1万吨医疗废物相比，增长4.61%。同时，与基本能够得到及时妥善处置的医疗废物不同，工业危险废物并不能全部得到处置和综合利用，根据《2019年全国大、中城市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年报》，2018年200个大、中城市工业危险废物贮存量为562.4万吨，约占利用处置总量的10.4%。2010年至2017年，我国工业危险废物产生量、处置量、贮存量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

年份	危险废物产生量	危险废物综合利用量	危险废物处置量	危险废物贮存量
2011年	3,431.22	1,773.05	916.48	823.54
2012年	3,465.24	2,004.64	698.21	846.91
2013年	3,156.89	1,700.09	701.2	810.88

2014 年	3,633.52	2,061.80	929.02	690.62
2015 年	3,976.11	2,049.72	1,173.98	810.3
2016 年	5,347.30	2,823.71	1,605.80	1,158.26
2017 年	6,936.89	4,043.42	2,551.56	870.87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由上表可知，我国工业危废产生量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并且限于我国目前的危险废物处置能力，每年均有大量工业危险废物得不到及时处置。因此，可以合理预期我国对于危险废物处置和综合利用仍然具有较大的市场需求。

（三）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危险废物处置和综合利用一方面有利于环境保护，一方面有利于资源回收利用，近年来受到我国政策的大力支持，以全面推动危险废物处置和综合利用产业发展。国务院印发的《中国制造 2025》提出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至 2025 年要到 79%。《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要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进城市矿山开发利用，做好工业固废等大宗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十三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针对危险废物处置，提出“推动与我国危险废物基本特征相适应的利用处置技术研发，提升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过程的风险控制水平”、“推动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水气土领域环境治理、危险废物防治等环保重大工程”，加快将节能环保产业培育成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将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建设及运营列为鼓励类。

上述政策的实施，极大推动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带动了危险废物处置和综合利用行业规模的扩大，为危险废物处置和综合利用行业发展提供了政策支持与保障。

（四）公司已在工业危废处置领域建立了竞争优势

公司自 2015 年起通过“并购+自建”的方式进军危废行业，目前公司已储备了全国 28 个省份的处置能力，区位优势明显。同时，公司重视该板块专利技术的研究开发，目前已经与上百家设计院及技术咨询机构、成套设备厂商以及二十多所高校及科研机构开展技术交流与合作，遴选与掌握了实用危废处置技术 50

余项，拥有意大利赫拉技术、等离子技术、多膛炉技术、回转窑技术、高频微波技术及 PCB 酸性、碱性废蚀刻液循环再生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可处置绝大多数危废品类，形成危废处置行业全覆盖的综合竞争力。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正镶白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与处置中心项目

1、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正镶白旗东方园林静脉科技有限公司。

2、投资预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77,744.29 万元，各项明细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建设投资	76,848.51	98.85
1	工程费用	63,212.61	81.31
1.1	建筑工程费	33,690.89	43.34
1.2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26,885.86	34.58
1.3	安装工程费	2,635.87	3.39
2	工程其他费用	10,105.16	13.00
3	预备费	3,530.74	4.54
二	铺底流动资金	895.78	1.15
项目总投资		77,744.29	100.00

3、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总投资为 77,744.29 万元，建设期 2 年，预计运营年均营业收入 38,632.92 万元，运营年均净利润 11,528.08 万元。

4、项目涉及的报批事项

本项目已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取得正镶白旗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投资项目同意备案告知》（项目编号：2018-152529-77-03-010718）。

本项目已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取得正镶白旗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正镶白旗环境保护局关于内蒙古正镶白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与处置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正白环审书〔2019〕1 号）。

除上述立项及环保事项外，其他相关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二）江西屹立年产 10 万吨再生电解铜节能减排技术改造一期项目

1、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江西省屹立铜业有限公司。

2、投资预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7,163.26 万元，各项明细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建设投资	15,538.67	90.53
1	工程费用	13,098.30	76.32
1.1	建筑工程费	4,004.12	23.33
1.2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7,799.28	45.44
1.3	安装工程费	1,294.90	7.54
2	工程其他费用	1,700.43	9.91
3	预备费	739.94	4.31
二	铺底流动资金	1,624.59	9.47
	项目总投资	17,163.26	100.00

3、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总投资为 17,163.26 万元，建设期 2 年，预计运营年均营业收入 65,525.83 万元，运营年均净利润 3,921.33 万元。

4、项目涉及的报批事项

本项目已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取得铅山县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江西省屹立铜业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备案的通知》（铅工信字[2016]07 号），后受市场情况影响，投资总金额等发生变化，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完成备案更新

并取得铅山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出具的《江西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文号：JG2020-361124-77-03-019293）。

本项目已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取得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江西省屹立铜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再生电解铜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赣环评字〔2017〕37 号）。

（三）宁夏莱德 6 万吨污油泥及 5 万吨废矿物油技术改造项目

1、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宁夏莱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投资预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2,055.12 万元，各项明细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建设投资	11,565.32	95.94
1	工程费用	9,279.36	76.97
1.1	建筑工程费	4,306.28	35.72
1.2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4,044.60	33.55
1.3	安装工程费	928.48	7.70
2	工程其他费用	1,735.23	14.39
3	预备费	550.73	4.57
二	铺底流动资金	489.79	4.06
	项目总投资	12,055.12	100.00

3、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总投资为 12,055.12 万元，建设期 1 年，预计运营年均营业收入 20,619.22 万元，运营年均净利润 1,911.99 万元。

4、项目涉及的报批事项

本项目已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取得吴忠市太阳山移民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出具的《关于宁夏莱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 万吨/年污油泥及 5 万吨/年废矿物油技术改造项目有关内容调整的通知》（吴太经备案〔2018〕32 号）。

本项目已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取得吴忠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宁夏莱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 万吨污油泥及 5 万吨废矿物油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吴环审〔2018〕111 号）。

（四）甘肃瑞龙 1000t/a 低放废物减容处理项目

1、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投资预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6,156.52 万元，各项明细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建设投资	15,917.52	98.52
1	工程费用	12,643.97	78.26
1.1	建筑工程费	4,150.15	25.69
1.2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7,627.15	47.21
1.3	安装工程费	866.68	5.36
2	工程其他费	2,524.42	15.62
3	预备费	749.12	4.64
二	铺底流动资金	239.00	1.48
项目总投资		16,156.52	100.00

3、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6,156.52 万元，建设期 2 年，预计运营年均营业收入 9,671.03 万元，运营年均净利润 2,794.54 万元。

4、项目涉及的报批事项

本项目已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取得金塔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金塔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000t/a 低放废物减容处理项目登记备案的通知》（金发改行服〔2020〕178 号）。

本项目已于 2020 年 2 月 5 日取得生态环境部出具的《关于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000t/a 低放废物减容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建造阶段）的批复》（环审〔2020〕18 号）。

（五）江苏盈天危险废物焚烧处理项目

1、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江苏盈天化学有限公司。

2、投资预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5,325.80 万元，各项明细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建设投资	15,168.35	98.97
1	工程费用	13,002.94	84.84
1.1	建筑工程费	1,035.95	6.76
1.2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10,752.53	70.16
1.3	安装工程费	1,214.46	7.92
2	工程其他费	1,443.11	9.42
3	预备费	722.30	4.71
二	铺底流动资金	157.45	1.03
项目总投资		15,325.80	100.00

3、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5,325.80 万元，建设期 1 年，预计运营年均营业收入 7,568.79 万元，运营年均净利润 2,941.95 万元。

4、项目涉及的报批事项

本项目已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取得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常新行审经备〔2018〕87 号）。

本项目已于 2019 年 1 月 3 日取得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关于江苏盈天化学有限公司盈天危险废物焚烧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常新行审环书〔2019〕1 号）。

（六）江苏盈天扩建危险废物综合利用处置项目

1、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江苏盈天化学有限公司。

2、投资预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1,800.66 万元，各项明细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建设投资	11,461.45	97.13
1	工程费用	9,787.89	82.94
1.1	建筑工程费	1,773.17	15.03
1.2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7,299.12	61.85
1.3	安装工程费	715.60	6.06
2	工程其他费	1,127.78	9.56
3	预备费	545.78	4.63
二	铺底流动资金	339.21	2.87
项目总投资		11,800.66	100.00

3、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1,800.66 万元，建设期 1 年，预计运营年均营业收入 13,780.97 万元，运营年均净利润 4,209.45 万元。

4、项目涉及的报批事项

本项目已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取得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常发改行服务〔2018〕5 号）。

本项目已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江苏盈天化学有限公司扩建危险废物综合利用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常环审〔2019〕4 号）。

（七）山东希元年回收再生 10 万吨废活性炭综合利用项目

1、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山东希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投资预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23,880.00 万元，各项明细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建设投资	23,384.54	97.93
1	工程费用	19,957.45	83.57
1.1	建筑工程费	4,260.54	17.84
1.2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14,295.40	59.86
1.3	安装工程费	1,401.51	5.87
2	工程其他费	2,361.16	9.89
3	预备费	1,065.93	4.46
二	铺底流动资金	495.46	2.07
项目总投资		23,880.00	100.00

3、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23,880.00 万元，建设期 1 年，预计运营年均营业收入 19,964.60 万元，运营年均净利润 6,184.32 万元。

4、项目涉及的报批事项

本项目已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9-371426-77-03-081106）。

本项目正在办理环境影响评价等其他相关手续。

（八）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情况

1、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 6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在外部融资环境变化、行业政策调整的背景下，公司主动调整业务方向，聚焦生态与环保领域，并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上述业务板块的高速发展需要较强的资金支持，仅靠公司自身利润留存难以保证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后，将有效满足公司业务发展所带来的新增流动资金需求。同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有效缓解公司财务压力，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用途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募集资金用途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得到恢复与加强，业务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公司盈利能力也将随之上升，有利于公司抓住危险废物处置行业的发展机遇，稳固公司危险废物处置领域的市场竞争优势，实现并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将直接提高公司资产总额与资产净额，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提高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资金实力得到提升，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并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危险废物处置业务水平得到提高，业务规模实现提升，带动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和利润水平的有效提升。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有利于公司危险废物处置能力的恢复与加强，有利于公司业务结构的进一步优化，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8日